

广西医学会

桂医会〔2022〕96号

关于举办2022年广西县/市级医院风湿免疫 学科带头人及骨干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综合医院风湿免疫科建设与管理指南(试行)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19〕792号)精神,经研究,广西医学会拟对全区县/市级医院风湿免疫学科带头人及骨干进行业务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邀请国内及广西知名专家教授针对风湿免疫科常见疾病诊疗规范及相关进展进行授课。

二、参加人员

(一)各县/市级医院未参加过系统风湿免疫专科培训的专科主任、学科带头人或专科业务骨干1~2名;

(二)自愿支持学习班的单位、机构。

三、学习班报到时间、地点及费用

(一)报到时间:2022年11月30日9:00-21:00;

(二)学习班时间:

1.集中授课:11月30日下午-12月4日上午(其中12月2日-4日上午参加广西医学会风湿病学分会2022年学术年会);12月4日14时前撤离。

2.临床培训:为期1周,根据学员报名情况另行安排,具体时间由广西医学会风湿病学分会通知。

(三)报到及会议地点:南宁邕江宾馆(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临江路1号)。

(四)会议费用:

1.本次培训班免学费(包括免费参加广西医学会风湿病学分会2022

年学术年会)。

2. 报名方式: 2022年11月23日前扫描下方二维码报名。

3. 往返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费用回单位报销。

(五) 本次学习班会务组不统一预订住宿, 请参加学员自行预定住宿用房, 10月20日后不保证房源, 敬请参会代表尽快预订。

| 酒店名称 | 房型 | 价格 | 预订电话 |
|--------|-----------|----------------------------|--------------------|
| 南宁邕江宾馆 | 商务单/双人间 | 350元/间·天 (单间含单早, 双间含双早) | 潘经理 13978894033 |
| | 豪华行政单/双人间 | 350元/间·天 (单间含单早, 双间含双早) | |

预订时请说明参加广西医学会风湿病学分会会议可享受协议价, 如有其他需求, 可直接联系酒店。或自行联系会议周边酒店。

四、其他

(一) 联系人及电话:

专科分会联系人: 黄新翔 15277108771、霍晓聪 18677095859。

广西医学会学术交流部: 覃超勇、徐蓉0771-2803986。

(二) 学分授予: 自治区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I 类学分【项目编号: 20220310062】。参会者自行在手机上下载“掌上华医 APP”, 会议期间完成现场扫码考勤、参加考试、项目评价等三个步骤后, 经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审批后授予相应学分。

(三) 疫情防控须知:

1. 请参加学习班人员会前做好自我健康监测, 会前 14 天内如有新冠肺炎疑似症状、与疫情严重风险国家或地区人员或境外输入病例(含确诊、疑似、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有国内中高风险区旅居史, 或其他任何疑似情况的, 谢绝参加。参加学习班人员要严格落实责任, 并做好有关核查、防护措施。

2. 南宁市外到场参加学习班人员抵达南宁前 48 小时通过微信搜索“智桂通”小程序首页进入广西健康码, 点击页面下方的一键直报, 进入行程直报页面, 据实填写、报备个人行程卡信息;

3. 请参加学习班人员报到时提交 48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和

健康承诺书(附件);

4. 参加学习班人员必须全程佩戴口罩(讲者、主持在发言期间除外)。为避免人群聚集,参加学习班人员实行分散就座,座位保持1米以上间隔。参加学习班期间,自行做好体温监测,如出现体温异常,第一时间报告会议联系人。

5.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自治区防疫要求执行。

五、注意事项

(一) 学习班期间,不组织与会专家或学员参加学习班日程以外的活动。

(二) 支持学习班单位、机构不得进行与收费挂钩的品牌推介、成果发布、论文发表等活动。

六、通知查询及下载方式

(一) 广西医学会网站www.gxma.org.cn。

(二) 广西医学会微信公众号(guangxiyxh)。



会议报名二维码



欢迎关注广西医学会微信公众号

附件: 健康承诺书



附件

健康承诺书

姓名：_____ 性别：____； 年龄：__岁； 联系电话：_____

工作单位：_____

本人已了解本次会议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现承诺以下事项：

一、在参会前已接受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采样日期：_____年__月__日；报告日期：_____年__月__日)，检测结果为阴性。

二、本人是 / 否 接种疫苗，已接种第_____剂次。

三、参会前 14 日内本人及家属未接触过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已知无症状感染者。

四、参会前 14 日内本人及家属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等症状。

五、参会前 14 日内本人及家属未到过境外及国内新冠疫情中高风险地区。

六、参会期间将做好自我防护，自觉配合体温测量。在会议期间如出现发热($\geq 37.3^{\circ}\text{C}$)、干咳等身体不适情况，自觉接受流行病学调查，并主动配合落实相关疫情防控措施。

七、在会议期间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广西有关法律及传染病防控各项规定。

本人保证以上声明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有承诺不实、隐瞒病史和接触史、故意压制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的，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人签名：

承诺日期：2022 年 月 日